丰都府〔2023〕119号

丰都县人民政府

关于同意双路镇断桥沟、马鞍山社区相关道路

地名命名的批复

双路镇人民政府：

经县民政局审定并报请的《丰都县民政局关于双路镇断桥沟、马鞍山社区相关道路地名命名的请示》（丰都民政文〔2023〕4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命名金竹大道。该路段从丰都县国际商贸城转盘路口起，向西南方向途中经丰都县邮政三农仓储配送中心、丰都县公路港物流中心，丰都千集汇农贸市场至文冲垭路口接口处止，全长1182米，宽30.5米（部分宽16米）。

二、同意延伸久恒大道地名命名范围。将久桓大道向南延伸至丰都千集汇农贸市场右后方，延伸后久桓大道全长5369米，宽32米（延伸路段宽16米）。

三、同意延伸白马路地名命名范围。将白马路向东延伸至仁安地产，延伸后白马路全长1422米，宽30米（延伸路段宽16米）。

根据《重庆市地名管理条例》规定，此次道路命名涉及到的部门和乡镇要密切配合，按照职责做好地名管理相关工作。县公安局负责道路交通标志、标识及居民身份户籍、企事业单位证照地址等信息的更新。县民政局负责指导新命名道路地名标志牌设置工作。县城市管理局负责设置、维护和管理好城镇新命名道路地名标志牌。双路镇要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工作，做好新命名道路的宣传等工作。

此复

丰都县人民政府

2023年11月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公安局，县民政局，县城市管理局。

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7日印发